附件4

|  |  |  |  |  |
| --- | --- | --- | --- | --- |
| 市教体局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测评资料申报任务分解 | | | | |
| 指标  名称 | 测评内容 | 2022年测评标准 | 2022年网上申报具体要求 | 责任科室 |
| Ⅱ-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教育 | Ⅲ-1  抓好党员干部理论武装 | 2）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面向党员干部开展多形式、分层次、全覆盖的学习培训，抓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等的学习，在党员干部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指导实践，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 ②提供本市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教育干部群众树立正确党史观，引导干部群众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情况（说明报告、图片资料，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思政科**  **机关党委**  **局属各学校（图片）** |
| ③提供本市围绕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工作主线，营造团结奋进、自信自强、国泰民安的社会氛围的情况（说明报告、图片资料，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思政科**  **机关党委**  **局属各学校（图片）** |
| Ⅱ-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教育 | Ⅲ-2  加强面向全社会的理论宣传普及 | 2）加强基层理论宣讲，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网站，做到学懂弄通做实。 | 提供本市市级或区级相关部门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加强基层理论宣讲，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机关、进校园、进网站的图片资料； | **思政科**  **机关党委**  **信息中心**  **局属各学校** |
| Ⅱ-2  理想信念教育 | Ⅲ-3  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学习宣传教育 | 1）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弘扬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引导人们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 ①提供本市在抗战胜利日、烈士纪念日、国庆日、国家公祭日等重大纪念日（节庆日）开展主题活动，弘扬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的图片资料； | **高等教育科**  **思政科**  **局属各学校** |
| ②提供本市以“强国复兴有我”为主题，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广泛开展知识竞赛、文艺展演、快闪活动、百姓故事汇、网上展示等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至少3项）的情况（说明报告、图片资料，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机关党委**  **办公室**  **思政科**  **局属各学校（图片）** |
| 2）在全社会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成就宣传和形势政策教育，引导干部群众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生动实践，凝聚奋进新征程的强大精神力量。 | ①提供本市在全社会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的情况（说明报告、图片资料，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思政科**  **局属各学校（图片）** |
| Ⅱ-2  理想信念教育 | Ⅲ-4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度 | 党委切实负起意识形态工作的全面领导责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监督、检查、考核各项制度，加强对所属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的管理，健全意识形态领域重大情况分析研判和定期通报制度，加强敏感舆情的监测预警和应对处置，做好扫黄打非工作，筑牢意识形态安全屏障。 | ②提供本市加强对所属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特别是互联网、学校、宗教领域管理的说明报告（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思政科**  **信息中心**  **机关党委** |
| Ⅱ-3  文明培育 | Ⅲ-7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1）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媒体宣传阐释，依托公共文化设施和宣传文化阵地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 提供本市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和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纪念馆、科技馆、少年宫以及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民族团结教育基地、科普教育基地、 国防教育基地、青少年课外活动基地等公共文化设施和宣传文化阵地（不少于6类）组织开展杜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的现场照片。 | **思政科**  **素质教育基地**  **资助中心**  **局属各学校** |
| 2）广泛开展文明礼仪线下线上教育引导，运用升国旗仪式、成人仪式、入党入团入队仪式等传播主流价值，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体现到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范等规范守则中，具象化分众化开展规范守则教育实践活动； | 提供本市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运用升国旗仪式、成人仪式、入党入团入队仪式传播主流价值，具象化分众化开展规范守则教育实践活动的图片资料。 | **思政科**  **机关党委**  **局属各学校** |
| Ⅱ-3  文明培育 | Ⅲ-9  深化精神文明教育 | 1）运用媒体宣传阐释，用好宣传文化阵地，开展相关主题活动，制作刊播公益广告，大力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教育引导群众养成注意个人卫生、科学佩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保持社交距离、使用公筷公勺等文明习惯； | 提供本市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的情况；（说明报告、图片资料，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发展规划科**  **电视台**  **局属各学校（图片）** |
| Ⅱ-4  文明实践 | Ⅲ-20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 1）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以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残疾人等困难群体为重点做好结对帮扶； | 提供本市以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残疾人等困难群体为重点，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的现场照片； | **思政科**  **基础教育科**  **局属各学校** |
| 2）组织开展文明旅游、文明交通、文化文艺、助学支教、智慧助老、医疗健康、环境保护、法律援助、科学普及、社会治安等志愿服务活动，围绕国家及区域重大发展战略、重要赛会等开展相关志愿服务活动，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时间3年以上的志愿服务品牌项目数量≥3个。 | 提供本市组织开展文明旅游、文明交通、文化文艺、助学支教、智慧助老、医疗健康、疫情防控、环境保护、法律援助、科学普及、社会治安等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6类） 的图片资料； | **高等教育科**  **思政科**  **体卫艺科**  **人事科**  **发展规划科**  **局属各学校** |
| Ⅱ-5  文明创建 | Ⅲ-25  深化文明校园创建 | 1）推进党的创新理论进课堂，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校园文化活动，加强学生思想品德教育、健康教育、劳动教育、节能环保教育、安全教育，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加强校园欺凌行为预防治理，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①提供本市推进党的创新理论进课堂的说明报告（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思政科** |
| ②提供本市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开展形式多样的校园文化活动的图片资料； | **思政科**  **局属各学校** |
| ③提供本市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加强学生思想品德教育、健康教育、劳动教育、节能环保教育、安全教育的图片资料； | **基础教育科**  **体卫艺科**  **卫生保健站**  **发展规划科**  **安全应急管理科**  **局属各学校** |
| ④省（区）文明办征求省（区）主管部门意见，对本市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加强校园欺凌行为预防治理情况作出评价（部门评价）。 | **安全应急管理科** |
| 2）校园门前交通秩序良好，校园及周边环境干净整洁，校园显著位置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提供本市在校园显著位置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现场照片； | **创建办**  **局属各学校** |
| Ⅱ-9  基层民主建设 | Ⅲ-30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 1）加强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科研院所、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和其他基层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群团组织建设，有效发挥他们的作用； | 提供本市加强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科研院所、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和其他基层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群团组织建设的说明报告（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机关党委**  **思政科** |
| Ⅱ-10  公民权益维护 | Ⅲ-33  分众化做好公民权益保护工作 | 1）加强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和妇女权益保障，做好孤儿、残疾儿童、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成年人救助和收养安置工作，完善帮扶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相关制度，建立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自然增长机制，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有保障； | ③省（区）文明办征求省（区）主管部门意见，对本市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情况进行评价（部门评价）。 | **基础教育科** |
| Ⅱ-11  诚信建设制度化 | Ⅲ-35  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 市文明委统筹协调文明委相关成员单位，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诚信缺失突出问题开展集中治理，明确责任单位，列出任务清单，定期督促检查，群众对本市诚信建设的满意度≥90%。 | 提供各单位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的说明报告（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发展规划科**  **市招办** |
| Ⅱ-13  国民教育 | Ⅲ-37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 义务教育公民办结构合理，均衡配置公共教育资源，有具体的扶持弱校措施，实行免试就近入学和信息公开制度，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随迁子女、留守儿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 ①提供本市均衡配置公共教育资源，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的说明报告（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基础教育科**  **发展规划科** |
| ②提供本市实行免试就近入学和信息公开制度、推进“双减”工作的说明报告（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基础教育科** |
| ③省（区）文明办征求省（区）主管部门意见，对本市义务教育公民办结构及随迁子女、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保障情况进行评价（部门评价）。 | **基础教育科** |
| Ⅱ-13  国民教育 | Ⅲ-38  规范学校及校外培训机构管理 | 推行校务公开和收费公示制度，建立学校乱收费责任追究制度，政府部门定期开展教育收费专项检查，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学生参加线上线下校外培训频次、费用切实减少。 | ①提供本市推行校务公开和收费公示制度，建立学校乱收费责任追究制度，政府部门定期开展教育收费专项检查的说明报告（说明报告内容有媒体宣传截图证明）； | **基础教育科**  **财务科**  **机关党委** |
| ②省（区）文明办征求省（区）主管部门意见，对本市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情况进行评价（部门评价）。 | **校外培训机构监管科** |
| Ⅱ-15  公共文化服务 | Ⅲ-41  加强文化服务供给 | 3）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占比≥37.2%，中小学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时间≥1小时，《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90%。 | ①提供本市市级或区级相关部门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的图片资料； | **群体科** |
| ②省（区）文明办征求省（区）主管部门意见，对本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占比、中小学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时间、《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作出评价（部门评价）。 | **群体科**  **体卫艺科** |
| Ⅱ-16  文化产业 | Ⅲ-42  完善基层文化设施 | 2）城乡社区均建有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且设施状况良好，新建居住区和社区人均室外体育用地面积≥0.3平方米、人均室内体育用地建筑面积≥0.1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2.3平方米。 | 省（区）文明办征求省（区）主管部门意见，对本市新建居住区和社区人均室外体育用地面积、人均室内体育用地建筑面积、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作出评价（部门评价）。 | **体育产业科** |
| 补充说明：中央测评组在审核材料时，会上网查阅是否有相关工作信息，因此报送的文字类材料需要符合以下条件：  1.规范文件发文内容要对标，不涉密的规范文件要尽量在局网站上带文号发布。  2.说明报告内对于工作举措的开展情况或者带有数据的活动成效，需要有活动总结或者简报等，在局网站、官微或者新闻媒体上宣传发布，表明工作切实开展。 | | | | |